力学性能初级检验人员培训通知

为满足企业力学性能检验人才培养需求，夯实初级检验人员专业理论基础与实操技能，规范检验操作流程，保障检验数据精准性，上海质量技术监督教育培训中心联合国家海洋动力装备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特联合举办力学性能初级检验人员培训课程。现将相关培训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从事或拟从事**力学性能**检验技术工作的**初级**岗位人员，以及有意向从事该领域工作的相关人员。

二、报名条件

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请力学性能初级检验人员资格：
a) 相关专业中专毕业以上学历（含中专），连续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满一年；
b) 高中毕业学历及非本专业中专毕业以上学历（含中专），连续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满二年。

三、培训时间

2026 年 3 月 30 日 – 4 月 3 日，共 5 天每日培训时间：9:00～16:00（学员请于 3 月 30 日 8:45 前到理论培训地点签到）。

四、培训地点

1. **理论课及部分实操课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港新元南路 999 弄 29 号楼 2 楼培训教室；
2. **专项实训操作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港新元南路 55 号（实训期间将统一安排车辆接送，具体接送时间及集合点另行通知）。

五、培训内容

聚焦力学性能检测岗位核心能力，融合理论与实操，涵盖力学取样基本知识、金属材料拉伸/硬度/冲击/工艺性能试验相关理论及操作规范，同步开展力学性能全流程实践操作训练。

六、培训费用

培训费：**2500** 元/人（含课程资料费、师资费、实训耗材费、考试费、午餐等，不包含住宿）。

七、付款方式

1. 单位付款：请于开班前完成转账，转账时备注**力学初级班+学员姓名**，款项需开班前到账。
2. 个人付款：可于开班当天现场支付，支付方式支持：银行转账、微信、现金。
3. 开班当天现场领取发票。

八、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上海质量技术监督教育培训中心
帐　号：31692600005105432
开户行：上海银行徐家汇支行

九、报名及联系方式

1. 咨询电话：021-54040057-8003（13062729610）、19602187453、19602187934
2. 联系人：凌老师、周老师、蒋老师
3. 报名方式：

（1）线上网页报名：登录 www.sbqttc.com，进入“常规班在线报名”，培训课程选择“第三大类检验、计量等专业人员岗位培训”中对应课程项目，并填入个人信息后，点击提交。

（2）手机二维码报名：使用手机扫如下二维码，选择对应课程项目，并填入个人信息后，点击提交。

4. 报名须知：

（1）请参训学员提前提交报名信息，确认参训名额；

（2）参训时需携带一寸证件照 2 张，并填写“培训报名申请表”，由学员在职单位敲章，原件在报到当天交给培训班工作人员。

十、其他事项

1. 参训学员请严格遵守培训课堂及实训场地的规章制度，听从授课老师及工作人员安排。
2. 实训操作环节需按要求佩戴防护用品，规范操作仪器设备。
3. 培训期间如需请假，请提前向工作人员报备。
4. 理化检验人员能力评价培训申请表（附件 1）

   或打开 http://www.sbqttc.com/downloads?fid=9&sid=28 链接下载

附件 1

上海质量技术监督教育培训中心
理化检验人员能力评价培训申请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专业工作年限</td><td></td><td rowspan="4">（近期 1 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td></tr>
<tr><td>文化程度</td><td></td><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6"></td></tr>
<tr><td>工作单位</td><td colspan="7"></td></tr>
<tr><td>单位地址</td><td colspan="7"></td></tr>
<tr><td rowspan="2">毕业院校</td><td colspan="4" rowspan="2"></td><td>所学专业</td><td colspan="2">毕业时间</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r>
<tr><td>申报分类</td><td>☐ 首次
☐ 升级
☐ 补考</td><td>申报等级</td><td>☐ 初级
☐ 中级
☐ 高级</td><td>申报岗位</td><td colspan="2">☐ 力学性能
☐ 化学分析
☐ 金相检验</td></tr>
<tr><td>本专业
主要工作
经历和成绩</td><td colspan="7"></td></tr>
<tr><td>申请人</td><td colspan="2">本人声明，以上填写信息及所提交的资料均真实有效，并承诺对填写的内容负责。

签字：
年　　月　　日</td><td>用人单位意见</td><td colspan="4">用人单位（加盖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1. 申报分类说明：

- 首次（首次参加本中心培训）
- 升级（已持同岗位低等级证书，申请升级）
- 补考（曾参加本中心培训但考核未通过，申请补考）

2. 工作简历请按时间顺序填写与理化检验相关的工作经历，包括单位名称、岗位